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股数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 45,779,220 股（逐象信息需回购注销的业绩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 45,779,2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出现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利欧股份	股票代码	0021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旭波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00 号东方国际元中大厦 A 栋 13 楼		
传真	021-60158602		
电话	021-60158601		
电子信箱	sec@leogroup.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机械制造业务和数字营销业务两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1、机械制造业务

公司机械制造业务主要为民用及商用泵、工业泵、园林机械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农林灌溉、城市供水、建筑暖通、消防排污、大型水利、能源化工等多个领域，形成了独特的协同优势，产品制造能力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目前，公司拥有浙江温岭、湖南湘潭、辽宁大连、印尼、匈牙利等生产基地，同时在全球多地设立销售网点，产品市场覆盖全球。

2、数字营销业务

公司数字营销服务已覆盖营销策略和创意、媒体投放和执行、效果监测和优化、社会化营销、精准营销、流量整合等完整的服务链条，成功建立了从基础的互联网流量整合到全方位精准数字营销服务于一体的整合营销平台，跻身国内数字营销行业的领先梯队。

利欧数字以数字化驱动重构传播，为客户提供数字策略和数据、数字创意、数字媒体、数字流量、社会化媒体和娱乐内容营销以及电子商务为一体的“数字化商业转型”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4,644,250,078.15	19,437,333,570.52	19,446,833,416.37	26.73%	19,844,949,856.13	19,852,425,77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66,204,784.09	11,616,850,028.38	11,626,349,874.23	17.55%	11,871,558,415.99	11,879,034,336.5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471,407,922.26	20,268,337,621.01	20,268,337,621.01	1.00%	20,280,907,073.02	20,280,907,07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6,029,323.73	-443,125,326.68	-441,101,401.43	545.71%	-1,019,395,292.65	-1,011,919,37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954,964.88	140,225,190.61	142,249,115.86	-61.37%	-1,470,470,910.03	-1,462,994,98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81,438.13	-50,690,670.94	-50,690,670.94	-1,051.85%	-499,458,724.44	-499,458,72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7	-0.07	514.29%	-0.1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7	-0.07	514.29%	-0.15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5%	-3.77%	-3.75%	19.30%	-8.22%	-8.1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上述会计政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94,400,022.86	6,026,141,942.76	4,457,989,518.27	4,792,876,43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691,741.08	1,322,010,648.22	187,233,631.62	-139,906,69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709,945.79	105,794,090.77	52,038,599.97	-161,587,67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67,987.07	-136,582,998.67	-462,280,590.99	-393,985,835.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3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3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相荣	境内自然人	9.42%	637,387,033	478,040,275	质押	313,500,000	
王壮利	境内自然人	7.45%	503,903,819	377,927,864	质押	197,500,000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76,590,99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66,805,0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61,240,404				
迪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45,779,220	45,779,220	冻结	45,779,220	
					质押	45,779,2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45,430,900				
周兰云	境内自然人	0.56%	38,072,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36,777,502				
汪双全	境内自然人	0.33%	22,22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相荣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壮利为其胞弟；2、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截至报告期末，周兰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950,000 股；汪双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2、前 10 名股东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出借公司股票 10,956,7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575,402	0.84%	6,896,500	0.10%	36,777,502	0.54%	10,956,700	0.16%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61,240,404	0.9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亨红利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本报告期末已退出前 200 名，持股数量未知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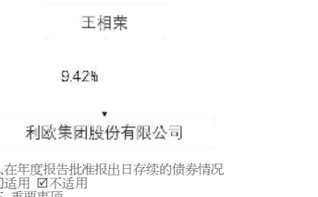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相荣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王相荣先生主持召开。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47,140.79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602.9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95.50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464,425.0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366,620.48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关联董事王相荣、王壮利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和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60.194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以上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有关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贷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等）。

担保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十三、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经审查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工作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能够保持充分独立性、专业性、公允性。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本议案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对现任独立董事 2023 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十九、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4-030）。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二十四、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周二）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等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第三街 1 号公司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5 月 15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议题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自查报告》	√
7.00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3、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 8、12-15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 15: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9:30—11:30，13:30—15: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00 号东方国际元中大厦 13 楼利欧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张旭波

联系电话：021-60158601

传　　真：021-60158602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00 号东方国际元中大厦 A 栋 13 楼

邮　　编：200062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1　投票简称：利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自查报告》	√			
7.00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原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末各类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部分确认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了核销处理，另外，对部分处置的资产相应计提的减值准备进行了转销处理。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转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178.88	36,221.91	37.20		242.18	1,717.61			110,478.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835.42	-133.69			58.08	159.12			6,484.5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70	72.99							81.69
存货跌价准备	1,921.26	1,458.16					1,063.47		2,315.95
商誉减值准备	353,861.45								353,861.4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392.45								17,392.4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0.79	426.77							927.56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443.11	221.79					1,664.90		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2.51						395.50		137.01
小计	458,674.57	38,267.93	37.20	0.00	300.26	1,876.73	3,123.87	0.00	491,678.8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按单项或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单体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以及按账龄组合与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应收账款核销主要系账龄较长且经多次催收无法收回的客户款项。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单项或账龄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其他应收款核销主要系已无法收回、不重大的部分其他应收款项。

3、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按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采用期末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商誉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6、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对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7、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8、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其他流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 本次核销部分资产的情况说明

本次核销的坏账主要原因是该部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账龄过长，且经各种渠道催收后均无法回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经核查取证后，确认实际已形成损失且无法